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民事调解书》履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诉讼概述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民嘉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民嘉业”）和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愈医疗”）的股权转让纠纷事项，2024年11月12日各方签订《调解协议》，并由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《民事调解书》【（2024）苏04民初117号】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诉讼进展暨签订〈调解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3）。

二、履行进展情况

根据公司与中民嘉业和嘉愈医疗签订的《调解协议》及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调解书》，中民嘉业和嘉愈医疗应于2024年12月31日前（含当日），向公司支付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，用于归还剩余股权转让款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中民嘉业和嘉愈医疗按照《民事调解书》和《调解协议》的要求，向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共计4000万元，履行了相应阶段的还款义务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关会计处理，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为准。

四、后续安排

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《民事调解书》，持续关注执行的后续进展，督促中民嘉业和嘉愈医疗按期履行偿还义务，同时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民事调解书》【(2024)苏04民初117号】
- 2、银行还款凭证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7日